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7

部门名称：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全县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地方标准，起草相关政府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全县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全县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负责全县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全县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严格落实上级关于湿地保护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4、负责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全县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贯彻实施上级相关地方标准和规定，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5、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

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负责全县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6、负责推进全县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7、拟订全县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8、指导县苗圃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开展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管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9、指导全县林业重大行政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

10、指导各乡镇落实林木所有者、经营者主体责任，组织指导林业系统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和林木管护工作；负责落实自然保护地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自然保护地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相关防护标准，指导自然保护地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自然保护地森林防火宣传教育、预警监测、监督检查等防火工作。

11、监督管理林业中央和省、市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全县林业预算内投资、中央和省、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9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5.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6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650.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4.9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36.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97.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69.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83
	30			61	
总计	31	5,806.09	总计	62	5,806.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436.33	4,436.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19	40.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19	40.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	2.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27	3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0	4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04.71	4,304.7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304.71	4,304.71					
2130201	行政运行	55.06	55.06					
2130204	事业机构	777.47	777.4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999.93	2,999.9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85	0.8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2.86	32.8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0	1.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21.54	421.54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6.00	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7	31.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7	31.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7	31.4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96	14.96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14.96	14.96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14.96	1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97.26	903.02	4,894.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9		14.69				
20402	公安	14.69		14.6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4.69		1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19	40.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19	40.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	2.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27	3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0		4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50.95	831.36	4,819.59				
21302	林业和草原	5,650.95	831.36	4,819.59				
2130201	行政运行	55.06	55.06					
2130204	事业机构	776.30	776.3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223.43		4,223.4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85		0.8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6.95		76.9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0		1.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79.82		79.8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21.54		421.54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6.00		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7	31.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7	31.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7	31.4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96		14.96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14.96		14.96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14.96		1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9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5.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69	14.6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19	40.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5.00		4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650.95	5,650.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47	31.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4.96	14.9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36.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97.26	5,752.26	45.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69.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77	8.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69.7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806.03	总计	64	5,806.03	5,761.03	4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52.26	903.02	4,849.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9		14.69
20402	公安	14.69		14.6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4.69		1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19	40.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19	40.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	2.9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27	37.27	
213	农林水支出	5,650.95	831.36	4,819.59
21302	林业和草原	5,650.95	831.36	4,819.59
2130201	行政运行	55.06	55.06	
2130204	事业单位	776.30	776.3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223.43		4,223.4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85		0.8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6.95		76.95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0		1.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79.82		79.8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21.54		421.54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6.00		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7	31.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7	31.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7	31.4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96		14.96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14.96		14.96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14.96		1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9.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4.27	30201	办公费	4.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7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4.68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3.67	30205	水费	0.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60	30206	电费	3.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69	30207	邮电费	6.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1	30208	取暖费	8.9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3	30211	差旅费	0.4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73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8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6.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1.2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5.06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3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3				
人员经费合计		715.28	公用经费合计					18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0		1.80		1.80		0.69		0.69		0.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00	45.00		4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0	45.00		45.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45.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4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2021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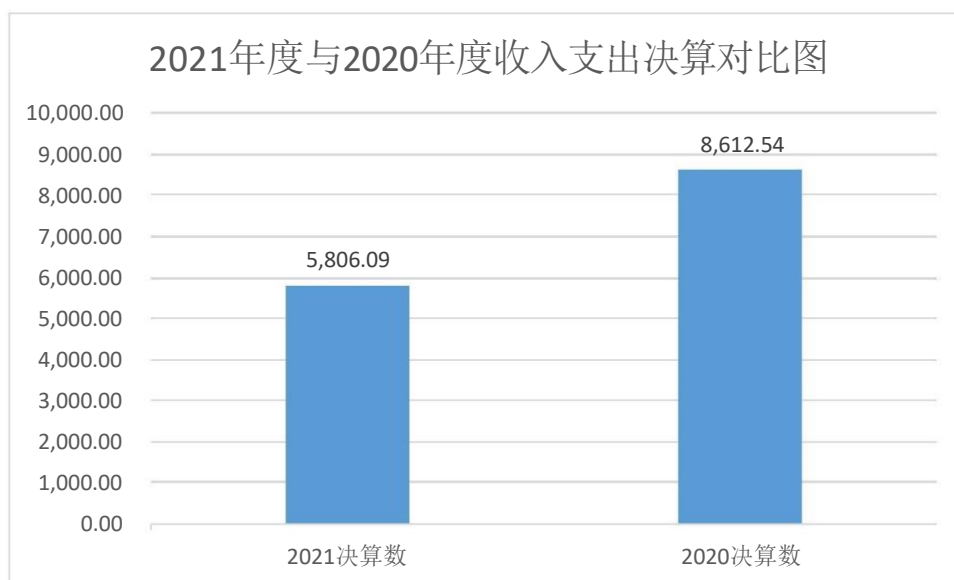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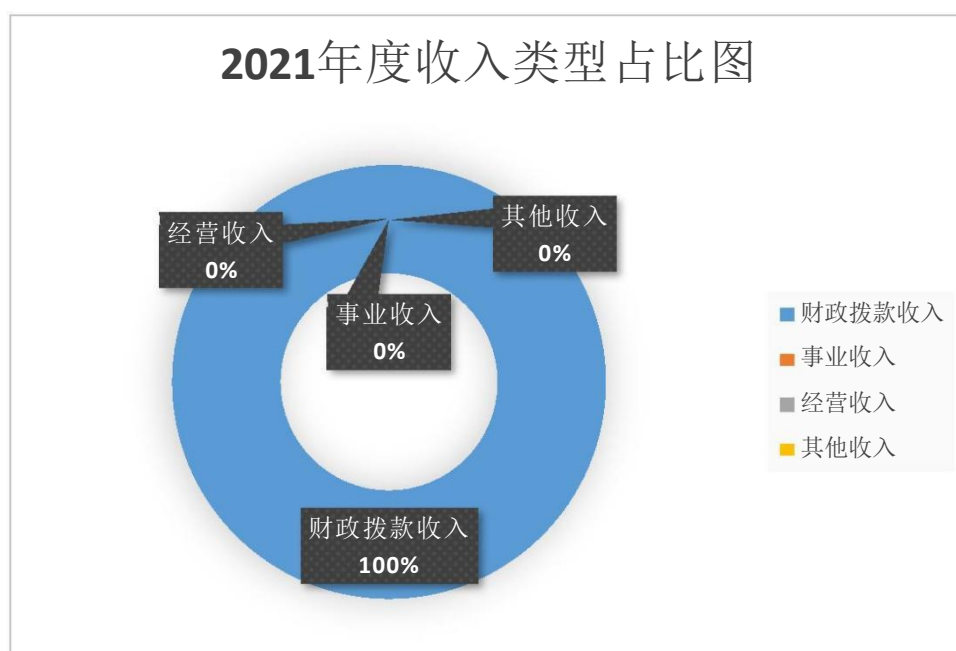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806.09 万元。与2020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2806.44万元，降低32.6%，主要原因是节约了造林绿化资金和果品产业基地建设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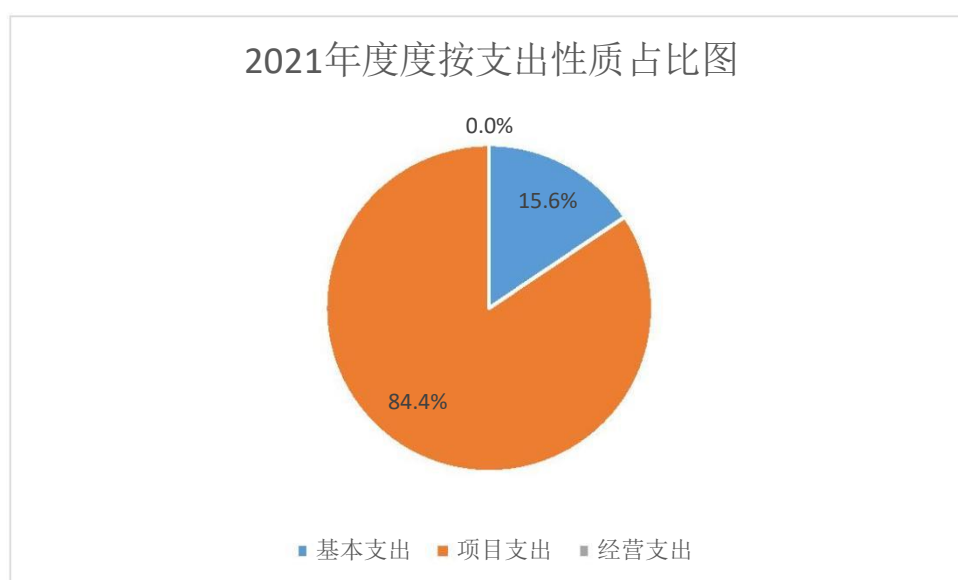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年度收入合计 4436.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36.33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年度支出合计 5797.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3.02万元，占 15.6%；项目支出 4894.25万元，占 84.4%；经营支出 0.00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436.33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169.22万元，降低 32.8%，主要原因是节约了造林绿化资金和果品产业基地建设资金；本年支出 5797.26万元，比上年增加 395.33万元，增长 7.3%，主要原因是支出了上一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391.33万元，比上年减少 2214.22万元，降低 33.5%；主要原因是节约了造林绿化资金和果品产业基地建设资金；本年支出 5752.26万元，比上年增加 360.36 万元，增长 6.7%，主要原因是支出了上一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98 万元，增长 348.88%，主要原因是支付 2020 年碣石山景区总体规划设计费支出；本年支出 4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98 万元，增长 348.88%，主要原因是政府基金支付 2020 年碣石山景区总体规划设计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43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比年初预算减少 67.7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森林植被恢复费和森林病虫害项目结转到下一年；本年支出 579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7%，比年初预算增加 1293.2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支付了上一年结转的项目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7.5%，比

年初预算减少 112.71 万元，主要是节约了造林绿化资金和果品产业基地建设资金；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7.7%，比年初预算增加 1248.22 万元，主要是支付了上一年结转的项目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5.0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5.00 万元，主要是支付 2020 年碣石山景区总体规划设计费支出；本年支出 45.0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5.00 万元，主要是政府基金支付 2020 年碣石山景区总体规划设计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797.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4.69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0.19 万元，占 0.7%，主要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45.00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等支出；农林水（类）

支出 5650.95 万元，占 97.5%，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1.47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4.96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3.0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15.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支出；

公用经费 187.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0万元，支出决算为 0.69万元，完成预算的 38.1%，较预算减少 1.11万元，降低 61.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0.66万元，降低 49.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万元，支出决算 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80万元，支出决算 0.69万元，完成预算的 38.3%。较预算减少 1.11万元，降低 61.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0.66万元，降低 49.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万元：本部门 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69万元：本部门 2021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11万

元，降低 61.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 0.66 万元，降低 49.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9 个，共涉及资金 4849.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碣石山景区规划编制项目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森林病虫害防治项目及造林绿化项目等 2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森林病虫害防治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森林病虫害防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森林病虫害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15	15		15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确保森林资源安全。运用生物、物理、化学等防治方法，确保四率指标完成。		防灾减灾（森林病虫害防治费用）预算调整数15万元，已经支付完成15万元（其中县本级资金5万元，冀财资环（2020）103号省级专项资金10万元）			9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病虫害防护面积覆盖区域	≥8.2亩	12.265万亩	20	19
		质量指标	平均叶片保存率大于85%。	≥95%	96%	10	9
		时效指标	病虫害防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6%	10	9
		成本指标	财务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务支出法规及预算安排支付	是/否	是	10	8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物资采购本地供应商选取率	≥95%	100%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病虫害重大灾害	≤2次	0次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物资采购环保达标率	≥50%	6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及合理地营林措施，使林木提升防御病虫害的能力，达到可持续控制林木有害生物。	1年	1年	5	4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99%	1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100%	100%	10	8
	总分（共计100分）						9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1、部分地块防治质量差。2、防治及时率下降，叶片保存率低。3、虫源点增加对可持续控制林木有害生物造成一定影响。4、防治资金不足。 （二）原因：1、防治质量差存在同一代重复防治。2、个别疫点防治不及时。3、漏防和防治迟缓。4、防治任务大，资金投入较少。 （三）整改措施：1、较强防治技术培训，提高防治质量。2、加强督导在病虫害进入高峰期前完成防治。3、加强虫情监测防后及时检查对漏防地块及时防治。4、加强资金投入。						

评价组人员（姓名）：

史福山

王继红

田原

高瑞岐

联系电话：

2023940

2、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碣石山景区规划编制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碣石山景区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碣石山景区规划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0		45		45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5		4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编制完成碣石山景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并通过专家评审。			《河北省北戴河风景名胜区碣石山景区（昌黎境内）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已经完成，暂未进行专家评审。（省级资金支出45万元）		9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规划成果内容应包括说明书、文本、图件、图则等组成部分。		是/否	是	20	20
		质量指标	规划成果应按照严格保护的基础，在编制中注重实现景区保护和长远发展的协调促进，既能引导和控制景区的发展方向，又能为其发展提供有力的土地支撑，为碣石山景区的长远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是/否	是	10	10
		时效指标	整体规划成果完成率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5	45	10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更好地实现风景区的有序管理，更充分地挖掘旅游资源，吸引和容纳更多游客，实现景区游客接待总量稳定增长，旅游收入大幅增加，带动周边就业，提高景区管理水平，实现景区及周边经济效益增收。		带动效果明显	效果较明显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空气质量，对社会的经济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促进作用		效果明显	效果较明显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对提高生态环境有促进作用，起到了净化空气，水土保持，提高空气质量等级，防治水土流失，减少沙尘暴，美化环境，达到生态和经济双赢。		是/否	是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年限为1年，对人及自然资源能够带来好的可持续影响。项目在短期内能够持续发挥正面作用；对本单位的工作开展产生良好正面影响；对风景名胜景区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有正面作用。		1年	1年	5	4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实际调查满意度调查情况		优	优	1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100%	0%	10	5
总分（共计100分）							9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在规划编制过程中，对项目管理的重视程度以及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程度有待提高；项目档案没有按要求及时进行归集整理。 （二）整改措施：1.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部门的预算资金管理，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2.加强项目实施监控。我部门要加强对项目实施进度的实时监控，要求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进度异常，实施范围调整等情况及时予以上报，及时沟通。							

3、林业发展改革专项资金（林火视频监控）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发展改革专项资金（林火视频监控）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发展改革专项资金（林火视频监控）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0	30		3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0		3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挥该套系统在生态保护和森林防火工作中保护森林资源的作用。确保森林受灾率控制在千分之0.3以下，避免重大森林火灾的发生。		林火监控视频系统已安装完成并投入使用（县本级安排支出30万元）			92%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核定受灾面积（森林火灾造成林木受灾面积与总面积的比例）	<0.1‰	0	20	20
		质量指标	系统覆盖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建设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相关支出按相关协议支付	是/否	是	10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受灾损失	是/否	是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减少森林火灾	≤2次	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受灾率	≤0.3‰	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运行时间	≤5年	5年	5	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优	优	1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95%	是	10	5
	总分（共计100分）						92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1、预算项目没有更具体化，延续以前模式。2、存在资金短缺。（二）原因：1、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2、增加资金投入（三）整改措施：1、预算项目从源头抓起加强学习提高自身能力，做到能够从源头对预算项目的事前评估，到申报时对各个明细指标的分解设立，在到资金使用过程中的规范最终能够对项目进行合理的评价。2、做好宣传，加强社会资金投入。						

评价小组人员：史福山 王继红 田原 白福兴 联系电话：2023940

4、河北省秦皇岛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秦皇岛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96 万元，执行数为 14.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秦皇岛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 冀财建（2021）68号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0		14.96	14.96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96	14.9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森林资源安全，提高办案水平，提高执法质量和执法效率			保障森林资源安全，提高了办案水平，提高执法质量和执法效率完成省级资金支出14.96万元。		9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案件数量（立案数量占报案数量的比例）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结案率（案件办结占立案案件的比例）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率（案件完结的数量占总案件的比例）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水平（财政投入资金占市级支出的比例）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为林业资源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是/否	是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为林区人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为野生动植物提供舒适的生存环境	是/否	是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和谐，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	是/否	是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影响，保护森林资源，减少林业案件，提供良好的生态环境	是/否	是	5	4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是	1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100%	0	10	5
	总分（共计100分）					9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2020年预算项目没有更具体细化，延续以前模式。 （二）、原因：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 （三）、整改措施：预算项目从源头抓起加强学习提高自身能力，做到能够从源头对预算项目的事前评估，到申报时对各个明细指标的分解设立，再到资金使用过程中的规范最终能够对项目进行合理的评价。						

评价组人员：史福山 王继红 刘雪梅 田原 联系电话：2023940

5、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森林防火）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森林防火）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6.54 万元，执行数为 376.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森林防火）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192.4		376.54	376.54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2.4		376.54	376.54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挥护林员在生态保护和森林防火工作中保护森林资源的作用。确保森林受灾率控制在千分之0.3以下，避免重大森林火灾的发生。			完成县本级防火支出376.54万元（护林员工资100万元，防火物资购置186.65万元，防火经费89.89万元）		93%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以上等次的人数	≥100人	128人	20	20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完成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考核完成及时率	≥90%	95%	10	8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按预算严格支出	是/否	是	10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护林员生活补助收入	≥100万	102万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发放护林员工资，保障护林员生活水平，改善护林员生活质量	是/否	是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重大火灾	≤1	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保护森林资源、减少森林火灾受害面积，提供良好的生态环境的影响是否显著	1年	1年	5	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优	优	10	8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100%	96.34%	10	9
	总分（共计100分）						93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1、年初预算项目没有更具体细化，延续以前模式，2、物资储备没有达到《三防体系建设标准》3、防火物资初级产品较多。（二）原因：1、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2、物资储备不足。3、加强设备更新。（三）整改措施1、加大资金投入，争取达到建设标准。2、提高物资储备换代更新使防火物资更先进。						

评价组人员（姓名）：史福山 王继红 田原 胡建新 联系电话：2023940

6、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森林公安办案业务费补助和业务装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森林公安办案业务费补助和业务装备）绩效自评得分为91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4.69万元，执行数为14.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森林公安办案业务费补助和业务装备）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0	14.69			14.69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69			14.69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森林资源安全，提高办案水平，提高执法质量和执法效率		保障森林资源安全，提高了办案水平，提高执法质量和执法效率完成省级资金14.69万元				9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案件数量（立案数量占报案数量的比例）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结案率（案件办结占立案案件的比例）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率（案件完结的数量占总案件的比例）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水平（财政投入资金占市级支出的比例）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为林业资源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是/否	是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为林区人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为野生动植物提供舒适的生存环境	是/否	是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和谐，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	是/否	是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影响，保护森林资源，减少林业案件，提供良好的生态环境	是/否	是	5	4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是	1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100%	0	10	6	
总分（共计100分）					91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2020年预算项目没有更具体细化，延续以前模式。 （二）、原因：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执行评价经验不足。 （三）、整改措施：预算项目从源头抓起加强学习提高自身能力，做到能够从源头对预算项目的事前评估，到申报时对各个明细指标的分解设立，再到资金使用过程中的规范最终能够对项目进行合理的评价。							

评价组人员：史福山 王继红 刘雪梅

联系电话：2023940

7、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监测与管理）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监测与管理）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3.8 万元，执行数为 9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资源监测与管理）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1	93.8		93.8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93.8		93.8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国家级公益林2.07万亩，天然林停伐工程1万亩		完成国家级公益林2.07万亩，天然林停伐工程1万亩。资金未支出，完成县本级资金1万元，完成冀财资环2020年94号48.86万元，完成冀财资环（2019）61号支出44.09万元。			9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保有量		≥3万亩	2.07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公益林培育工作完成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公益林培育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公益林培育支出合法合规		是/否	是	10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资金投入除以补贴资金		是/否	是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空气质量，对社会的经济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促进作用		效果明显	效果较明显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对提高生态环境有促进作用，起到了净化空气，水土保持，提高空气质量等级，防治水土流失，减少沙尘暴，美化环境，达到生态和经济双赢。		是/否	是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年限为1年，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生态保障		1年	1年	5	4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实际调查满意度调查情况		优	优	1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100%	0%	10	5
	总分（共计100分）							9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1、项目资金当年未发放。2、没有达到时时巡护检测。3、生态环境质量提高不太明显。 1、该项目为绿化项目，项目成长周期为一年，验收工作一般在年底进行，验收工作时间较长，造成资金支出后置。2、因地形复杂巡护困难。3、对森林抚育、低产林改造等制度限制。 （二）原因： （三）整改措施：1、增加巡护人员。2、加强森林抚育、低产林改造等工作。							

评价小组人员：史福山 王继红 田原 白福兴 联系电话：2023940

8、林业发展改革专项资金（现代果品产业基地建设）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发展改革专项资金（现代果品产业基地建设）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9.82 万元，执行数为 79.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发展改革专项资金（现代果品产业基地建设）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资金总额	0	79.82		79.82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79.82		79.82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基地建设360亩，完成增收80万元。		已全部完成年度预期目标（支付省级资金79.82万元）			93%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基地建设面积	≥360亩	362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良种使用率（良种占总使用量的比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实施方案年限要求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50万元	≤50万元	49.95万元	10	9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增收目标	≥50万元	83万元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果品产业基地保障果品供应	是/否	是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良种覆盖率	≥95%	100%	5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示范引领年限	3年	3年	5 5	4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88%	10 1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100%	0%	10 10	9
	总分（共计100分）						93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1. 示范基地建设规模小，果树新品种引进不能满足当地生产需要。果品种植质量仅达到无公害质量标准，有待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不是很高，示范引领作用有待进一步提高。2. 财政资金投入少，支持力度不大，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少，技术水平与推广能力不是太强，当地果农受传统生产影响，引进新品种、新技术的需求不强。3. 积极争取上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扩大示范基地种植规模，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工作，提高其技术水平和推广工作能力。						

评价小组人员：史福山 王继红 刘雪梅 白福兴

联系电话：

2023940

9、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野生动植物保护）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野生动植物保护）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野生动植物保护）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1	1			1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1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县区内野生动物依法加强保护，确保生态资源安全，通过多种宣传手段普及法律知识。		积极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工作，全年已完成宣传1500人次（完成县本级资金1 万元）				9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年内宣传人数达到1500人次。		≥1500人次	1500人次	20	20
		质量指标	宣传工作完成率		≥95%	99%	10	9
		时效指标	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9%	10	10
		成本指标	财务支出按照相关规定支付		是/否	是	10	9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资金投入与补贴资金的比例。		是/否	是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非法猎捕、销售、运输等野生动物案件比上年下降。		效果明显	效果较明显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平衡，改善自然环境，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是/否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年限为1 年，促进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培育，优化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宏观配置。		1 年	1 年	5	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优	优	1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100%	100%	10	10
	总分（共计100分）							95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1、项目使用中，初级产品既物资类使用占比较高。2、在救助野生动物类的款项中，占比较低。 （二）原因：1、该项目技术水平提升较慢。2、项目资金不足。 （三）整改措施：1、按实施方案中将提高智能产品比例。2、在明年预算中我们将提出提升建议。3、在使用项目资金中，我们将项目功能全部发挥，做到财尽其用，发挥初最大的资金潜能和社会效益。4、我们将对项目资金的使用结合科室业务工作，尽最大努力，科学、合理、合规使用项目资金，为保护昌黎县生态资源做出更大贡献。							

评价小组人员：史福山 王继红 田原 白福兴

联系电话：

2023940

10、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造林绿化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造林绿化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223.43 万元，执行数为 4223.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造林绿化项目）					
	主管部门	昌黎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3000	4223.43		4223.43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4223.43		4223.43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新造林32380亩，完成历年造林抚育 17150亩		完成新造林32380亩，完成历年造林抚育17150亩完成县本级钢铁小镇700万元，完成县本级造林绿化2299.93万元，完成市级以奖代补资金39.887万元。完成冀财资环（2019）62号 1160万元完，成冀财资环（2020）61号资金23.62万元。）			92%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完成造林面积	≥35000亩	49530亩	20	20
		质量指标	造林面积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的及时率	≥95%	90%	10	9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未超出预算安排	≤5258.36万元	2094.2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本地居民企业年收入	≥350万	400万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权限绿化面积	是/否	是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增长率	≥2.5%	3.30%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19年造林实施方案	1年	1年	5	4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优	优	10	9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100%	57.13%	10	8
	总分（共计100分）						92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中60（含）-80分；差：60分以下）						优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1、部分造林地块管护力不足，林木生长缓慢。2、部分地块第二年保有率不足85%。4、大部分林地混交比例不足，存在易发生大面积病虫害的隐患。（二）原因：1、林业部门及乡镇督导力度不够。2、补植补造不及时。3、部门防治力度欠缺。（三）整改措施：1、加大林业及乡镇的督导力度，督促造林户按时间节点进行抚育管护3、林业部门及乡镇主管科室要及时督导造林户进行补植补造。4、林业部门加大宣传力度，指导造林户加大林木混交比例，及时消除病虫害发生的隐患。						

评价小组人员：史福山 王继红 田原 孙永军 联系电话：202394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下：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财政拨款主要用于保障我部门工作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事业发展相关工作。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正常的工作运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是保障我县林业事业有序发展，在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的，在项目资金的使用上也是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所有支出严格按照资金申请、批复、拨付程序使用，均按财务制度严格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机关的日常工作运行得到保障。预算项目支出是促进我县林业事业蓬勃发展，带动农民收入增加，带动了周边经济发展，解决了周边地区一部分人员的就业问题。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2021 年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效率得到了提高，获得了社会公众好评。受益群众的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性质为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26.1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6.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0.1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9.1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较上年减少 2 辆，主要是森林公安局业务划转。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办理公务、机要通信、处置突发事件等公务活动。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较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

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 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